



## 大会

第六十三届会议

正式记录

## 第五十九次全体会议

2008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二下午 3 时举行

纽约

主席： 德斯科托·布罗克曼先生 . . . . . (尼加拉瓜)

因主席缺席，副主席贝克先生(所罗门群岛)主持会议。

下午 3 时 20 分开会。

## 议程项目 15

## 中东局势

秘书长的报告(A/63/361 和 A/63/368)

决议草案(A/63/L. 36 和 A/63/L. 37)

代理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首先请埃及代表介绍决议草案 A/63/L. 36 和 A/63/L. 37。

阿卜杜拉齐兹先生(埃及)(以阿拉伯语发言)：在本议程项目下，我们审议由于以色列自 1967 年以来对阿拉伯领土的持续占领以及其不遵守联合国相关决议和国际法的相关条款造成的中东地区持续不断的冲突局势。

尽管为实现公正持久地解决巴勒斯坦问题——中东冲突的核心——进行了种种国际和区域努力，但以色列继续占领巴勒斯坦和阿拉伯领土。在 2008 年年底即将到来的时候，安纳波利斯会议的决定仍没有得到执行。

中东局势使大会代表的国际社会必须采取密集行动，以推进巴勒斯坦轨道上的最终地位谈判并强调

和平进程的不可逆转性。这是必需的，以便在土地换和平原则、《阿拉伯和平倡议》以及联合国所有相关决议的基础上，实现公正、持久和全面地解决所有轨道上的阿拉伯-以色列冲突。

在此方面，在议程项目“中东局势”下，大会在今年这个时候通过两项非常重要的决议草案，以表达国际社会反对以色列在阿拉伯被占领土上的持续占领和非法做法。

决议草案 A/63/L. 36 涉及耶路撒冷问题。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所有相关决议都已确认，在完成最后地位谈判之前，有必要维持该城的特殊地位，以及以色列历届政府改变这种地位的任何措施都是非法的。

决议草案 A/63/L. 37 涉及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它确认国际社会有意愿和决心结束以色列对叙利亚领土的非法占领、并实现以色列从戈兰高地全面撤至 1967 年 6 月 4 日的分界线。

执行安纳波利斯谅解并达成一项和平协定无疑将导致在具体和商定的最后期限内，在西岸和加沙地带领土上建立一个以东耶路撒冷为其首都的、独立、可生存的巴勒斯坦国。这也将为全面解决阿拉伯-以色列冲突和结束以色列自 1967 年已来对包括东耶路撒冷、叙利亚戈兰和黎巴嫩沙巴阿农场在内的所有阿拉伯领土的非法占领提供营造适当的氛围。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54A)。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08-61807 (C)



实现在巴勒斯坦轨道上的和平与全面解决，将使阿拉伯国家和以色列之间能够按照《阿拉伯和平倡议》的内容和精神、并按照全面撤军和解决难民问题以换取全面和平的构想，建立和平和正常的关系。

实现全面和平的目标取决于以色列真诚地致力于实现预期的和平解决。以色列应该停止在西岸、加沙地带和叙利亚戈兰的军事扩张和非法做法，包括强加于平民的各种形式的集体惩罚，并表达解决巴勒斯坦轨道上最后地位核心问题的真正政治意愿。这包括根据第 194(III) 号决议找到一个公正、商定的解决难民问题的办法。

同样，我们期待着在叙利亚-以色列和平轨道上取得更多进展，以便双方之间的直接和平对话能够恢复，并且有可能在先前谈判回合中达成的所有相关的职权范围和成果，达成一项导致以色列从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全面撤至 1967 年 6 月 4 日分界线的协定。

我们也期待新一届美国政府努力推动中东和平进程，并和四方其他成员一道努力实现两国解决方案。四方有责任跟踪两国解决方案的执行情况，努力结束以色列对自 1967 年以来占领的阿拉伯领土的占领，以及建立一个同以色列和平安全地毗邻共存的独立的巴勒斯坦国。

我高兴地在议程项目 15 下介绍两项决议草案：关于耶路撒冷的决议草案 A/63/L. 36 和题为“叙利亚戈兰”的决议草案 A/63/L. 37。

通过决议草案 A/63/L. 36，大会将重申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相关决议仍是确定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特殊地位的主要基准，确定拒绝承认和拒绝接受占领国以色列为改变耶路撒冷的法律地位和特点所采取的一切立法和行政措施及行动。此外，大会将确认，任何公正和全面解决这一圣城问题的方案必须考虑到巴勒斯坦和以色列双方的合法关切，并且必须包括国际担保条款，确保该城居民享有信仰和宗教自由，以及以色列不得非法企图公然侵犯其居民的信仰自由权利、使该城犹太化。

通过关于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决议草案 A/63/L. 37，大会将重申安全理事会第 497(1981) 号决议，并强调对以色列持续违约行为的关切。大会还将确认，1907 年的《海牙公约》和 1949 年的《日内瓦第四公约》适用于自 1967 年以来被占领的叙利亚领土，并确认在该领土上实施以色列法律的决定和在那里的建造定居点的活动都是非法的。大会还将再次吁请以色列从戈兰高地撤至 1967 年 6 月 4 日的分界线，恢复叙利亚轨道的直接和平谈判，以及遵守先前做出的承诺。

两项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认为，国际社会在全面的区域框架内处理复杂的中东局势的时候到了。

该区域各国人民已长期遭受战祸和侵略造成的灾难之苦。他们热切盼望实现和平、稳定和长期发展。如果国际社会没有决心提供所需的政治支持，以便在国际法、土地换和平原则、《阿拉伯和平倡议》、《路线图》、以及马德里原则和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的相关决议中确定的所有条件的基础上，实现以色列从所有被占巴勒斯坦和阿拉伯领土的全面撤军，这就不可能实现。

出于我列举的原因，提案国期望所有会员国投票支持这两项决议草案，以表达我已描述的国际意愿并促进会员国多年来核可的《宪章》的崇高宗旨和原则。

**努涅斯·莫尔多奇女士** (古巴) (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不结盟运动的 118 个成员发言。

以色列对自 1967 年以来占领的巴勒斯坦和其他阿拉伯领土的继续军事占领，造成了不稳定的中东局势。这一不稳定局势仍然不仅是该地区、而且也是整个国际社会严重关切的问题。

自去年以来局势一直进一步恶化，因为以色列继续推行非法政策和做法，包括对巴勒斯坦平民和财产实施无情的军事打击；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不间断地建造定居点和隔离墙；持续将各种形式的不人道和非法的集体惩罚措施强加于巴

勒斯坦平民，特别是在加沙地带的平民，以及继续占领叙利亚戈兰。黎巴嫩局势也仍旧非常复杂。

不结盟运动重申深感遗憾的是，自 1967 年以来的 41 年中，巴勒斯坦人民一直在以色列对他们土地的残暴占领下遭受痛苦，他们继续被剥夺其包括自决权和难民返回家园权利在内的基本人权。

不结盟运动强调，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的国家权力以及实现和平的两国解决方案的主要障碍仍然是以色列的非法定居点活动，包括无限制地没收土地、建造并扩大定居点、定居者的流动、修建隔离墙、修筑只供以色列人使用的绕行道路、以及强制实行许可证制度和其他严格限制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内通行的措施。

此外，不结盟运动感到不安的是，以色列定居者针对巴勒斯坦平民及其财产和农田的暴力、骚扰和恐吓行为不断增加。不结盟运动呼吁占领国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结束定居者的暴力和违法行为，并使对巴勒斯坦平民犯下罪行的肇事者为自己的行为负责。

不结盟运动重申强烈谴责以色列旨在造成非法事实上吞并更多巴勒斯坦土地的所有非法定居点活动和殖民化措施，包括在东耶路撒冷和约旦河谷内及周边地区的活动和措施。它呼吁立即全面停止所有这些非法活动，呼吁以色列遵守其根据国际法和联合国相关决议下承担的一切义务，并在和平进程框架内充分履行其在这方面做出的承诺。

此外，不结盟运动谴责以色列继续公然蔑视和不遵守国际法院的咨询意见，谴责以色列违反再次确认在西岸和东耶路撒冷建造隔离墙非法性的 2004 年 7 月 20 日第 ES-10/15 号决议。不结盟运动仍对隔离墙造成的巨大的实际、经济和社会损失深感关切，因为该隔离墙将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分隔成孤立的、封闭的小行政区、破坏了一个个完整社区并将东耶路撒冷同该领土其他部分隔开。我们再次要求占领国以色列恪守咨询意见规定的义务并遵守第 ES-10/15 号决议。

继以色列野蛮入侵并严重侵犯黎巴嫩的领土完整和主权后，黎巴嫩政府一直在持续努力以稳定其境内局势。不结盟运动对黎巴嫩政府为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701 (2006) 号决议而采取的步骤再次表示满意。不结盟运动也欢迎沿黎巴嫩北部和东部边界部署黎巴嫩武装部队以确保那里的安全和稳定。

本运动仍深感关切的是，以色列不断在地面和空中侵犯蓝线，违反了安全理事会第 1701 (2006) 号决议。我们敦促以色列结束其对蓝线北侧盖杰尔北部地区的占领，立即停止任何侵犯黎巴嫩主权或违反安全理事会第 1701 (2006) 号决议的活动，并且不对黎巴嫩武装部队或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进行任何挑衅。

本运动呼吁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701 (2006) 号决议的规定，迅速解决沙巴阿农场问题，并充分尊重黎巴嫩的领土完整。我们呼吁各方在保护黎巴嫩在该地区的主权方面进行合作，而且我们注意到秘书长在此方面的重要努力。

本运动强烈地意识到由于以色列在袭击黎巴嫩期间扔下的 120 万枚集束炸弹而使黎巴嫩面临的巨大挑战。本运动再次谴责以色列使用此类武器，并为由此造成的伤亡感到痛惜。本运动敦促以色列提供这些致命武器的确切位置以及其在占领黎巴嫩南部期间建立的雷区地图。

本运动祝贺黎巴嫩人民和领导人，并完全支持今年 5 月 21 日在多哈达成的协定。在此方面，本运动欢迎选举了该共和国新总统的、建立了民族团结内阁，以及通过了选举法。本运动也欢迎就以确保黎巴嫩国家和人民的主权和安全的方式加强国家对其所有领土的权力的方法举行了两次国家对话。本运动也欢迎达成关于禁止使用武器和暴力做为解决争端手段的协议。

不结盟运动重申，占领国以色列已采取或将要采取的意图改变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法律、实体和人口状况以及体制结构的所有措施和行动，以及在该地

区实施其司法管辖和行政管理的措施一概无效，并且不具有任何法律效力。

我们还重申，包括自 1967 年以来在叙利亚戈兰修建并扩大以色列定居点在内的所有这些措施和行动，明显违反了国际法、国际协定、包括安全理事会第 497(1981)号决议在内的《联合国宪章》和各项决定，以及 1949 年 8 月 12 日的《关于战时保护平民之日内瓦第四公约》。它们也是对国际社会的一个挑战。

本运动要求以色列遵守安全理事会第 497(1981)号决议，并完全从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撤至 1967 年 6 月 4 日的分界线。

不结盟运动成员谴责 2008 年 10 月 26 日驻伊拉克的美国军队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侵略行为，并对该行为对中东的和平、安全和稳定造成的不利后果表示严重关切。

本运动也对和平进程进展甚微表示严重关切，该进程是在 2007 年 11 月安纳波利斯会议以及以色列方面和巴勒斯坦方面恢复直接双边谈判后，重新启动的。尽管双方之间的谈判和会议仍在继续，但和平进程持续因为以色列不顾其在和平进程中做出的承诺，坚持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推行非法政策和做法而受到阻挠和破坏。

本运动呼吁包括四方在内的所有相关方做出必要努力推动和平进程，继而在安全理事会第 242(1967)号、第 338(1973)号、第 425(1978)号、第 1397(2002)号和第 1515(2003)号决议以及土地换和平原则的基础上，在中东实现公正、持久和全面的和平。在此方面，本运动坚决反对占领国以色列修改和平进程的任务以及不断强加非法单边措施和战略，以便将非法的单边解决方案强加于人的企图。

不结盟运动重申打算继续支持并以一切可能的方式推进根据联合国所有相关决议、马德里会议原则、土地换和平原则、《阿拉伯和平倡议》以及《路线图》在中东实现公正、全面和持久的和平。

**穆拉德先生** (科威特) (以阿拉伯语发言)：大会今天正在讨论其议程上一个同国际和平与安全密切相关的重要项目。

中东地区尽管很重要，但由于使其深受困扰的、耗尽其精力和资源的战争，几十年来一直未享有稳定。

也许对该区域安全与稳定的最大明显威胁就是占领国以色列坚持其非法政策和做法。以色列咄咄逼人地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通过没收土地、建造并扩大定居点以及迁移数十万以色列定居者，继续进行其非法定居点活动。同时，极端武装定居者加大了他们对巴勒斯坦平民的恐怖活动，就在占领部队的眼前非法侵占他们的家园、土地和财产。

其目标是通过改变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人口构成和特点，造成实地新的既成事实，以便实际吞并大片土地。这种局势是和平进程的一个危险障碍，而且公然违背了以色列做出的明确承诺。

以色列最近坚持其敌对做法，表现在每天展开的逮捕、暗杀、毁坏房屋以及关闭过境点行动，并继续执行围困、集体惩罚及任意拘留等政策。以色列还继续修建隔离墙，尽管国际法院在 2004 年 7 月 9 日的咨询意见中确认，修建隔离墙违反了国际法。法院要求拆除隔离墙并赔偿因修建隔离墙遭受损失的巴勒斯坦人。

我所描述的所有这些做法都明显公然地违反了 1949 年《关于战时保护平民之日内瓦第四公约》。《公约》缔约国必须采取必要的明确措施来执行《公约》的条款，做为它们确保以色列遵守《公约》的承诺的一部分。

加沙地带巴勒斯坦人民的苦难在继续，因为以色列坚持进行围困并切断对它的供应。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已经警告，如果继续关闭过境点，食品和药品储备正在耗尽，加沙将面临一场人道主义灾难。此外，停

电可能使医院完全瘫痪。近东救济工程处也称围困是可耻的、不可接受的。

科威特呼吁国际社会迅速采取行动，通过努力结束以色列的围困、开放过境点，以及使加沙民众能够获得燃料、食品和人道主义物资，缓解巴勒斯坦人民的痛苦。

尽管自从以色列占领开始以来，40 多年过去了，但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条件依然十分严峻。在各个层面上，人道主义条件和经济条件都在不断恶化。巴勒斯坦人民仍在奋力实现他们应享有的不可剥夺的权利，包括自决权。

在此方面，科威特重申致力于支持巴勒斯坦人民权利进行的斗争，通过在自己的土地上建立以耶路撒冷为其首都的自己的独立国家，为实现他们所有合法政治权利进行的斗争。科威特还重申，除非巴勒斯坦人民按照安全理事会的相关决议——主要是第 242(1967)号、第 338(1973)号、第 1397(2002)号和第 1515(2003)号决议——以及土地换和平的原则和《阿拉伯和平倡议》获得他们的合法权利，否则就无法持久、全面和公正地解决作为阿拉伯-以色列冲突核心的巴勒斯坦问题。

科威特再次要求以色列按照安全理事会的相关决议，从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高地完全撤至 1967 年 6 月 4 日的分界线。它强调以色列在被占领的戈兰的所有活动都是非法的，并强调对戈兰高地的持续占领和吞并是在该区域实现公正全面和平的真正障碍。

关于黎巴嫩问题，我们重申，科威特致力于支持黎巴嫩、并支持其维护自己的安全、团结、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我们也要求以色列停止其持续侵犯黎巴嫩领空和领土的行为，并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701(2006)号决议的所有规定。我们呼吁国际社会帮助并支持黎巴嫩政府行使其对自己所有领土的权力。

去年 11 月由美国主办、所有主要相关方参加的安那波利斯会议为公正、持久和全面解决巴勒斯坦问题提供了新的动力。会议也体现了重新开始了重要认

真的努力，以在今年年底前结束占领并建立一个巴勒斯坦国。然而，这个预计日期快到了。巴勒斯坦和以色列双方却仍未能达成协议，并且可能在预计日期前做不到这一点。但是和平进程不应该停止；它应该继续下去、直到尽可能早日达成一项和平解决方案。

科威特国确认保持安那波利斯会议提供的动力的重要性，强调需要讨论包括黎巴嫩和叙利亚轨道在内的所有轨道，以及以色列方面在未来谈判中必须极其认真处理的三个至关重要的问题：耶路撒冷、结束修建定居点，以及按照第 194(III)号决议难民享有的返回权。

以色列政府更迭绝不能成为冻结谈判进程的理由。在明年 2 月以色列举行大选前，以色列现政府必须继续其同巴勒斯坦人的谈判以达成一项和平协议，并由下一届政府完成，不管它的政策如何，因为除了继续对话以在中东实现公正、持久和全面的和平并承诺实现两个国家可以和平共处的两国解决方案以外，别无他择。

今后几个月将考验以色列方面对实现和平有多少诚意。以色列官员最近发表的关于他们愿意承认《阿拉伯和平倡议》的声明将没有真正价值，也不会对整个和平进程产生明显的影响，除非随后在实地采取认真行动和实际措施。

我们希望明年 3 月在莫斯科举行的中东和平四方会议将是在和平进程中向前迈进的一步，并将给和平进程带来新的势头，以在中东实现全面、公正和持久的和平。

**贾法里先生**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以阿拉伯语发言)：这场关于中东局势的辩论恰逢巴勒斯坦灾难、“浩劫”发生 60 周年。

自 1947 年以来，联合国——特别是大会和安全理事会——一直没有停止处理中东局势的许多方面的问题。大会在 1970 年第二十五届会议上开始审议关于中东局势的议程项目，并继续审议该项目直至今日。

在每届会议上，大会都呼吁以色列停止其对阿拉伯领土的占领，并强调占领国以色列为在耶路撒冷和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实施其司法管辖、法律和行政管理而在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上采取的所有措施都是非法的，不具任何合法性，以及一概无效。

在多项决议和决定中，大会都认同安全理事会在其关于被占领的耶路撒冷的第 478(1980)号决议和关于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第 497(1981)号决议中一致通过的立场。在这些决议中，安理会拒绝接受以色列对耶路撒冷和戈兰的吞并，并认为这样的吞并是无效的、且没有任何法律理由。

自从参加马德里会议和在 2002 年在贝鲁特首脑会议上宣布《阿拉伯和平倡议》以来，叙利亚一直表示愿意努力实现和平作为一种战略选择。该倡议明确表达了阿拉伯国家实现和平的意愿，如果以色列表示愿意对实现和平所需要的行动——主要是从被占领土撤至 1967 年 6 月 4 日的分界线以及确立耶路撒冷为一个独立巴勒斯坦国的首都——做出响应。

在今年 3 月 29 日在大马士革举行的首脑会议上，阿拉伯领导人重申，他们决心在国际法、《阿拉伯和平倡议》和马德里会议原则基础上，在该区域实现公正全面的和平。以色列对阿拉伯倡议作出的反应是：入侵西岸、在杰宁和纳布卢斯进行屠杀、对手无寸铁的巴勒斯坦人民实行围困、杀害妇孺、玷污圣地，以及在被占领土上开展集体惩罚和焦土运动。

以色列不顾国际社会的反对，仍继续建造定居点，并继续不顾国际法院的咨询意见，在其和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之间修建种族主义隔离墙。以色列也在 2006 年野蛮袭击了黎巴嫩，以便逆转朝向和平的进展并破坏所有和平努力。

国际法是由大会、安全理事会以及教科文组织、儿童基金会、世界卫生组织、国际劳工组织和人权理事会等联合国各专门机构所代表的。它们都通过了数百项决议，谴责继续占领阿拉伯领土，并要求立即撤回到 1967 年 6 月 4 日的边界。例如，这些决议包括

安全理事会第 242(1967)号、第 338(1973)号、第 478(1980)号、第 487(1981)号以及第 497(1981)号决议。有许多决议今天被国际社会公认为和平进程的基础。

大会通过了关于巴勒斯坦难民返回家园权利的第 194(III)号决议，以及确定以色列加入联合国的条件的第 273(III)号决议。

中东局势和以色列继续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也是各类判例已载入国际法的直接原因。这一判例构成一个参考框架，是以下决议产生的结果：确定侵略罪的第 3314(XXIX)号决议、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的第 3263(XXIX)号决议、关于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的第 46/51 号决议以及 2003 年通过的第 ES-10/14 号决议，大会在其中请求国际法院对以色列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修建隔离墙的法律后果发表咨询意见。

联合国不能忘记以色列有多少次拒绝承认联合国调查委员会。我们不能容忍以色列多次拒绝允许联合国报告员访问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联合国不能忽视有多少联合国工作人员和维和部队人员在以色列军队的炮火下在实地丧生。联合国怎么能够忘记以色列给予贝纳多特伯爵、德斯蒙德·图图主教、芬兰总统、卡特总统和特别报告员理查德·福尔克和约翰·齐格勒等国际知名人士的待遇？

然而，最重要的问题是：要不是一个有影响的国家使用否决权否决了谴责以色列占领阿拉伯领土行径的 44 项单独决议草案，以色列本来是否会拒不遵守这一国际机构的决定？尽管国际社会作了努力、表示了善意以及作出了艰难决定，没有任何东西能够结束以色列对阿拉伯领土的占领，或者制止无情的战争、暴力和侵略以及对人力、发展和经济资源的掠夺。我今天要问的问题是：“为什么会遭到这种失败？谁应对此负责？什么东西才会使我们打破这一僵局？”

大会主席米格尔·德斯科托·布罗克曼先生在开幕词中正确地说，联合国最大的失败是没有解决巴勒斯坦局势问题。不允许联合国执行其制止以色列占领

阿拉伯和巴勒斯坦领土的决定的那些国家负有政治和道义上的责任，应当追究它们的责任。要不是这些国家坚持让以色列免受国际法的约束，以色列本来是无法将其军事占领变成定居者殖民化，并事实上吞并叙利亚、黎巴嫩和巴勒斯坦领土的。

阿萨德总统说，事实真相是，和平从来就不是以色列政府关切的主要问题。以色列唯一关心的是其安全，也就是其自身的安全；只有以色列的安全才是头等大事。在以色列看来，只有以我们的安全和权利为代价才能实现它的安全。

自 1991 年马德里和平会议以来，我们阿拉伯人曾无数次表示过谋求和平的意愿，联合国不顾这一事实，要求我们继续提供证据，证明我们谋求和平的意愿，这种做法是非法的，不能接受的。以色列人必须提供证据。他们必须显示谋求和平的意愿，并且必须设法让我们阿拉伯人相信这一意愿，因为是他们占领了我们的土地，对我们各国人民犯下侵略行径，以及使数百万我们的公民沦为难民。他们犯下所有这些行径，然后呼吁提供保护保障，以此手段敲诈我们做出甚至更多的让步。

尽管这一切，在以色列军队从我们被占领的戈兰撤回到 1967 年 6 月 4 日的边界——这是我们作为一个国家的优先事项——之前，我们在土耳其的调解下与以色列进行了间接会谈。正如我国总统所说的那样，我们希望这样做将为我们许多国际机构的主持下进行直接谈判奠定基础。然而，这就要求以色列真正愿意满足实现和平的要求，并且还要求美国愿意将中东和平作为一个优先事项，停止长期以来的漠视和无动于衷的做法，因为这种做法不但无济于事，而且是使本地区局势进一步恶化。

以色列蔑视国际决定、第 497(1981)号决议和大会第 62/85 号决议，继续占领叙利亚戈兰；而大会第 62/85 号决议认为，占领戈兰高地和事实上吞并戈兰高地是该区域实现公正、全面和平的绊脚石。

以色列继续掠夺戈兰的自然资源、偷盗我们的水以及埋设地雷。地雷目前已炸伤 589 人，其中包括 17 名儿童。以色列还继续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掩埋核废料。

我们在联合国及其各专门机构提出了这些非常严重的问题，目前仍在等待它们在其职权范围内按照《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采取措施。

在伊拉克的美国占领军今年 10 月 26 日采取了侵略叙利亚的行动。他们在布卡巴尔袭击一幢民用大楼，向楼内工人开枪，使 8 名叙利亚平民丧生，一人受伤。这种无端侵略行为严重侵犯叙利亚的主权及《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它表明本届美国政府执意继续推行其只能给本地区带来死亡和破坏的政策。这些政策对我们的地区而言是火上浇油，造成的结果是混乱和不稳定。

叙利亚相信国际合法性并求助于联合国及其安全理事会，以便这些机构能够履行其职责，从而使美国侵略者对叙利亚无辜者的死亡以及维护中东和平与安全负责，以避免重复我所描述的侵犯行为。

**穆巴拉克先生**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以阿拉伯语发言)：61 年前，大会通过了第 181(II)号决议，使历史上的巴勒斯坦实行分治，并且在剥夺其一半以上人口的土地和财产后使他们流离失所。

强加给巴勒斯坦人民的历史性不公正并没有就此结束，因为联合国承认了在侵占土地上建立的国家，剥夺了土地的合法拥有者——巴勒斯坦人的权利。有步骤、有计划地侵犯人权的行为仍在继续，由此给巴勒斯坦人造成苦难。一年后通过《世界人权宣言》的同时实行了分治，仿佛巴勒斯坦人民不应该是《宣言》涵盖的对象。令人痛苦的讽刺是，《宣言》通过时恰巧发生了这场大灾难，巴勒斯坦人民流离失所，被剥夺了所有不可剥夺的权利，尤其是他们的自决权利和国家独立权利。

巴勒斯坦人仍然竭力在 22% 的历史性巴勒斯坦土地上建立自己的独立国家。占领当局正在加紧建造定居点的活动，允许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特别是在圣城建造定居点，并且对以色列定居者对巴勒斯坦平民犯下的罪行视而不见，企图迫使巴勒斯坦人逃离自己的土地和财产。

占领当局继续建造种族主义隔离墙，而该隔离墙占据了巴勒斯坦的大片土地，从而减少了可用土地，将历史性巴勒斯坦土地的不到 12% 留给巴勒斯坦人民，无视国际法院 2004 年 7 月的咨询意见和大会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的决议，其中规定建造种族主义隔离墙违反了国际法。占领当局仍然我行我素，好像他们凌驾于法律之上，并蔑视咨询意见，因为其中指出以色列修建隔离墙的借口建立在毫无根据的安全指控基础上，修建隔离墙的主要原因是占领当局想要并吞更多土地和水源以及其他自然资源。

隔离墙背后的基本目标是通过吞并西岸境内的定居点和单方面划定最终边界，把一种最后形状强加于巴勒斯坦人民和国际社会。这破坏了建立一个毗连、能生存的巴勒斯坦国的一切努力，从而使任何和平前景化为乌有。

犹太复国主义的升级和以色列占领当局对巴勒斯坦人民实施的国家恐怖主义体现在以下方面：封锁加沙地带；持续不断的暗杀行动和入侵；逮捕一万多名巴勒斯坦人，包括妇女、儿童和老人，以及巴勒斯坦立法委员会的一些官员；经常采取军事手段入侵巴勒斯坦人的土地；恐吓平民；没收财产和耕地；以及用推土机铲平庄稼。此外，设置障碍和检查站阻碍了巴勒斯坦公民的行动和向巴勒斯坦城市和村庄运送货物。这些行动是以色列加紧控制它 1967 年占领的土地的有系统政策的组成部分，以期进一步夺取和事实上吞并土地。

继续封锁加沙地带威胁到 150 多万巴勒斯坦人生活的所有方面，无论是在社会、经济还是卫生方面。失业正在蔓延，现在达到 70% 以上。贫困率已上升到 80%。此外，封锁还造成危及加沙地带的环境灾难，

原因是燃料供应中断，废物不断堆积，以及无法提供饮用水。这显然违反了关于占领下平民待遇的《日内瓦第四公约》。

尽管国际社会发出种种呼吁，以及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主任专员、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和秘书长在最近的声明中警告和预料到如果这种局势继续下去就会发生一场人道主义灾难，但鉴于有些成员采取不平衡和带有偏见的立场，有影响力的行为者无视这些事实，特别是在安全理事会。

我国代表团强调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包括所有巴勒斯坦难民返回的权利，他们争取恢复国际法和文书所保障权利的权利，及其采取一切合法措施、包括抵抗占领的权利。将抵抗以色列的占领等同于恐怖主义的任何企图都是对事实的歪曲，也是对《宪章》及其原则的否定。

任何通情达理的人都不会质疑以色列在和平方面的意图。在安纳波利斯会议之后，占领当局加紧进行野蛮侵略，包括屠杀巴勒斯坦人民。他们还加紧建造定居点的活动，安纳波利斯会议一结束，便准许在阿布古奈姆和东耶路撒冷建造更多定居点。这违背了大会和安理会要求立即停止一切定居点活动的各项决议。以色列的一贯做法是：将新的既成事实强加于人，使实现公正解决办法的任何努力复杂化。这也是有意通过让各方卷入故意制造的新危机，使他们的一切工作脱离和平轨道。没有人试图改变过时的非法状况或消除新的现实。

只有以色列无条件地全面撤出 1967 年占领的所有阿拉伯领土，包括圣城、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和黎巴嫩领土以及沙巴阿农场和盖杰尔村庄北部，并建立一个以圣城为其首都、其边界得到大会和安理会决议承认的能生存的独立巴勒斯坦国，才能实现和平。这将使巴勒斯坦人民获得不可剥夺的权利，特别是难民返回的权利。

联合国绝不得移交它对巴勒斯坦问题所负的历史责任，直至这一问题得到全面解决。安理会负有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责任，亟须寻找必要的手段来执行有关决议，包括安全理事会第 242(1967)号、第 338(1973)号和第 1397(2002)号决议。

大会主席在开幕词中说对，联合国最大的失败是未能解决巴勒斯坦问题。

**毛雷尔先生**(瑞士)(**以法语发言**)：在许多方面，中东局势从令人鼓舞的事态发展中受益。特别是，瑞士欢迎黎巴嫩最近的事态发展，尤其是《多哈协定》。宣布分别在大马士革和贝鲁特开设黎巴嫩和叙利亚外交使团，以及恢复失踪人员委员会，为这一进程增加了势头。叙利亚和以色列在土耳其主持下进行的间接和平谈判也是一个积极的迹象。我们呼吁有关国家抓住这些机会，使该地区的和平前景更为可信。瑞士还欢迎该地区各国为接纳和保护约 700 万难民所做的努力。

然而，我们注意到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局势继续恶化。我们尤其关注的是：对人员流动的限制更加严格、扩大以色列定居点、持续不断地建造隔离墙，以及出于行政动机摧毁西岸巴勒斯坦人的房屋。这些措施促使政治和社会分化加剧，阻碍了经济发展。它们还破坏了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包括西岸、东耶路撒冷和加沙地带的统一，成为和平的绊脚石。

我们再次呼吁立即停止扩大定居点和修建隔离墙的活动，并要求予以拆除。我们忆及，《日内瓦第四公约》适用于这方面。

关于加沙地带，我们呼吁有关各方遵守停火，包括防止向平民和民用目标发射火箭弹。我们要求立即解除封锁，因为封锁的后果，特别是在人道主义领域的后果是毁灭性的。

瑞士呼吁冲突各方恪守其《路线图》、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方面的义务。针对双方平民的袭击使我们感到失望。阿拉伯和以色列北部犹太社区之间爆发

的暴力和一些定居者日趋加剧的暴力行为证明，缺乏解决冲突的办法加剧了不同阶层人口的不稳定。

巴勒斯坦内部和解将是未来的巴勒斯坦国的基石。我们欢迎努力达成可持续的协议，如埃及提出的协议，并鼓励有关各方可信地参与正在进行的努力。

大会同联合国其他机构一样，几乎不断地处理以阿冲突。我们已经通过多项决议。然而，尽管国际社会作了六十年的努力，该地区仍然没有和平与稳定。大多数巴勒斯坦难民仍然居住在难民营；巴勒斯坦领土日益支离破碎；以色列的安全仍然没有保障。

因此，结束这场悲剧的时候到了。解决方案是众所周知的，并且是有可能达成的。实现这些解决方案对整个地区的影响将是巨大的，这种影响当然不仅是在个人生活方面，而且还在社会、经济和环境方面是巨大的。两个能生存国家和平、安全地毗邻共存，这样一种未来所产生的成果，远远超过打破目前僵局所需的努力。

**谢尔瓦尼先生**(印度)(**以英语发言**)：我们感谢主席安排这次讨论，讨论一个需要我们集体关注的重要问题：中东局势。本次讨论的时机很恰当，因为在此之前于昨天纪念了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

印度是与中东各族群有着悠久历史和文化联系的国家，早日解决自联合国成立以来就困扰该地区的问题，符合印度的长远利益。印度密切关注正在辩论中的这片古老和神圣土地上的事态发展。我们认真地仔细阅读了秘书长关于中东局势的报告(A/63/361)以及关于和平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报告(A/63/368)。

就印度而言，致力于巴勒斯坦人民的事业甚至在我国独立之前就是我国外交政策的基石。我们认识到，要解决中东问题，首先必须处理巴勒斯坦问题。但我们也知道，该地区要实现真正的和平，还需要解决中东和平进程其余轨道上的其他问题，包括恢复仍被占领的其他阿拉伯土地。

正是在这一背景下，尽管在将近整整一年前召开的安纳波利斯会议带来了希望，但缺乏实质性进展仍是令人长期关注的问题。尽管在该地区为解决巴勒斯坦内部分歧做了值得称赞的努力，但 2007 年 6 月事件造成的局势依然存在。

我们严重关切地注意到，加沙仍然遭到封锁，西岸的自由通行障碍继续存在。以色列不顾国际舆论，在被占领土上建造非法定居点，不断扩建隔离墙，从而加剧了这些问题。这些活动在实地造成新的事实，并且在旧冲突中造成新的怨愤，产生的影响只能是今后更加难以达成任何解决方案。

在增强巴勒斯坦确保西岸城镇安全的能力的同时，定居者实施的暴力行为增多。所有暴力行为，无论由哪一方所为，都只能损害在信任的基础上进行注重成果的对话的氛围，而没有信任，就不能达成任何解决办法。这不符合任何一方的利益，因为这使各方难以做出必要的妥协来解决建立一个主权、能生存的独立的巴勒斯坦国所涉及的关键问题，即解决难民问题和耶路撒冷问题。

同时，与占领黎巴嫩和叙利亚戈兰其他阿拉伯领土相关的一些基本问题仍然没有得到解决。这也使受影响国家感到更加沮丧和绝望。这些问题有可能对人们的生活产生直接的长期影响，也有可能给一触即发的局势火上浇油。

正是出于这个原因，印度一贯敦促所有各方避免暴力和保持克制。暴力太频繁地爆发，加剧了该地区的痛苦和苦难，并对整个世界产生了深刻影响。

全面、和平解决困扰中东地区的问题，显然符合国际社会的切身利益。在当前情况下，似乎难以建立一个主权、能生存和独立的巴勒斯坦国。然而，国际社会通过大会有关决议及安全理事会第 242(1967)号、第 338(1973)号、第 1397(2002)号和第 1515(2003)号决议，对此做出了承诺。

我们只有共同努力确保冲突各方遵守《路线图》规定的承诺，我们的集体承诺才会有意义。因此，我

们敦促四方做更多的工作，推动这一进程向前发展，尽早取得预期的成果。印度继续在《路线图》和《阿拉伯和平倡议》的基础上支持政治解决办法。《路线图》和《阿拉伯和平倡议》仍然是广泛核可的达成协议的主要框架。

虽然解决巴勒斯坦长达六十年的悲剧将对中东局势产生重要影响，但正如我先前指出的那样，中东和平也需要在和平进程的其他轨道上取得进展。为恢复叙利亚和黎巴嫩轨道上的谈判进程做出的区域努力使印度受到鼓舞，我们特别赞扬在土耳其协调下为重振叙利亚和以色列轨道所作的努力。我们期待着早日通过对话解决大会每年都在讨论的长期占领叙利亚戈兰问题。

同时，印度肯定该地区各国今年早些时候在协助解决黎巴嫩内部政治冲突方面取得的重要进展。这一努力值得赞扬，是推动黎巴嫩重新走上稳定和发展之路的重要步骤。我们赞扬卡塔尔在这方面发挥的作用。

我们也欢迎关于在叙利亚和黎巴嫩之间建立外交关系的决定，认为这是确保为黎巴嫩的稳定提供区域支持的积极步骤。在今后数月，国际社会必须支持自黎巴嫩共和国总统当选以来所采取的积极步骤，包括通过扩大援助来建设政府能力，以便充分维护政府在黎巴嫩所有领土上的权威。仍有许多工作要做，但我们相信黎巴嫩人民有智慧也有决心确保其悲惨的过去永不重演。

同时，国际社会必须帮助解决其他问题，因为这些问题被用来作为一种手段，以维持并行权力机构蓬勃发展的空间。因为至关重要，有关各方都必须充分遵守安理会有关决议规定的义务，特别是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559(2004)号和第 1701(2006)号决议开始的进程。列举其他当事方的行动作为不遵守这些承诺的借口的做法，只会对黎巴嫩政府起到妨碍作用，对任何一方都没有好处。

不言而喻，所有和平都是不可分割的，中东局势即是明证。在这个相互关联的世界上，我们不能让数十年来不断恶化的中东悲剧继续恶化。我们目前有机会共同达成公正、持久的解决方案，解决构成中东问题的相互关联的各种轨道。我们必须抓住符合我们集体利益的时机，以便实现以下构想：建立一个和平、安全地与以色列毗邻共存的独立、可生存的、主权的巴勒斯坦国，以及建立其各国能够彼此和平共处以及与整个世界和平共处的大中东。

**韦特兰先生** (挪威) (以英语发言)：经验告诉我们，对在巴以冲突问题上提高希望要持谨慎态度。但我们对各方在沙姆沙伊赫会议之后，似乎正在进行认真谈判只能表示欢迎。

为了取得进展，双方必须履行它们根据《路线图》承担的义务，绝不采取预先判断全面解决方案的行动。这意味着持续的定居活动必须停止，西岸的隔离墙必须拆除。隔离墙有损一个可生存的巴勒斯坦国的前景。还必须执行《通行进出协定》。

谈判将受益于实地局势的明显改善，即巴勒斯坦人生活的明显改善和以色列人安全的明显加强。没有此类希望之源，我们就会有削弱双方民众的支持这一危险。人们的期望很高。如果辜负了这些期望，我们就可能面临政治挫折和持续暴力的局面。决不能允许这种情况发生。

加沙地带局势十分危急。我们面临着令人十分担忧的经济和社会局势。加沙地带的多数民众依赖于联合国的粮食援助。提供粮食援助的成本在增加。获准运入加沙地带的人道主义物资的数量仍然不足。

以色列的限制对经济活动的前景产生了巨大影响。我们呼吁以色列减少对民众所需物资的进出限制。以色列人应真正避免对所有民众采取惩罚性措施。

更令人担忧的是世界经济的急剧变化。巴勒斯坦经济可能比任何其它地方的经济更容易遭受经济危机的影响。巴勒斯坦人，特别是加沙地带的巴勒斯坦

人的经济和社会局势的进一步恶化，会进一步损害和平努力。所以，国际社会必须恪守其承诺。这样，我们才能支持结束冲突，建立巴勒斯坦国。

挪威 2008 年为巴勒斯坦领土捐助了 1.37 亿美元。我们在金融危机面前毫不动摇，最近承诺将我们 2009 和 2010 的支助维持在同一水平。我们要对其它捐助国说：现在不是削减支助的时候。

作为特设联络委员会主席，挪威强调了外部财政支持和政治成果之间的联系。在委员会今年 9 月于纽约举行的会议上，各方——以色列、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以及各捐助方——都确认了它们对建立巴勒斯坦国的持续政治承诺。2008 年，委员会成功调集了 18 亿美元，以支持巴勒斯坦预算。2009 年的巴勒斯坦预算支助需要估计为 13 亿美元。

和平进程需要双方有一致目标。不消除巴勒斯坦的内部分歧，就难以看到如何能够缔结一项和平条约，更不用说在所有巴勒斯坦人中加以执行了。所以，埃及的作用如此重要。埃及敢于促进巴勒斯坦和解，并进行调解，以使加沙地带和以色列南部地区实现平静。

我们赞扬区域行为者在促进和平解决冲突方面发挥的积极作用。《阿拉伯和平倡议》给人们带来了希望。它将需要各方作出痛苦的让步，但和平的代价将会使途中的每一步都是值得的。

**乔尔曼先生** (土耳其) (以英语发言)：土耳其赞同法国代表欧洲联盟所作的发言。我的发言会比较简短。

尽管中东今年一开始就动荡不安，但随后的事态发展再次证明了该地区的复原力。现在，我们有理由怀着乐观态度展望未来。《多哈协议》给黎巴嫩带来的长期稳定的前景、今年夏天达成的结束以色列南部和加沙地带敌对行动的协议，以及叙利亚和以色列在伊斯坦布尔举行的近距离间接会谈，都是重要的步骤，预示着该地区未来前景看好。

然而，挑战仍然存在。以色列边界和周边地区以及加沙地带的目前局势是使我们所有人感到关切的一个问题。同样，以色列在西岸和东耶路撒冷的定居活动，以及继续修建隔离墙的做法，肯定无助于和平进程，并违反了以色列根据《路线图》承担的义务。

当我们进入中东新时期时，任何一方都决不应采取任何会有损和平进程和有碍最终地位谈判的步骤。以色列的安全关切必须得到处理，以色列人必须处理加沙地带的人道主义局势。

在现阶段，我们的重点应放在和平进程上。我们必须研究各种办法，最充分地利用该地区较为平静的局势以及在不同轨道上正在进行的努力。我们应努力为各个轨道上的和谈创造更好的环境，敦促各方保持最大克制。与此同时，我们呼吁巴勒斯坦领导人携手追求和平。

土耳其政府继续通过一些联合项目，为建立信任和加强以色列人与巴勒斯坦人的互动以及处理巴勒斯坦人民的需要作出贡献。

我们欢迎在黎巴嫩执行《多哈协议》过程中出现的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事态发展。我们真正认为，黎巴嫩将迎来更光明的未来。黎巴嫩人民的勇气和坚韧不拔的精神将进一步促进和推进最近的积极事态发展。土耳其仍一如既往，随时准备为黎巴嫩的稳定、安全和繁荣作出贡献。

我们还赞赏地注意到，黎巴嫩与叙利亚之间建立了外交关系。这是一个里程碑，将不仅有利于这两个国家，而且还将有利于整个地区。

土耳其相信公正和持久的中东和平。土耳其将继续为在两国解决办法基础上实现该地区和平而努力。在我们经历中东关键时期时，除了注重政治进程并坚定地推动该进程，同时在挑战面前保持温和态度外，别无他择。

**张业遂先生** (中国)：在安纳波利斯进程启动一周年之际，中东局势又处在关键的十字路口。安纳波利斯会议和巴黎援助巴勒斯坦国际会议召开一年来，中

东问题出现了积极的进展。巴以双方领导人举行了多轮直接谈判，双方谈判小组保持密切接触，国际社会也为推动和平进程做出了不懈的努力。虽然巴以谈判仍没有取得预期的成果，但已经就涉及最终地位的主要核心问题进行了深入、坦率的探讨。这将有助于双方不断缩小立场分歧，为达成最终解决方案奠定基础。我们坚信，政治谈判是解决中东问题的唯一正确途径。当前形势下，巴以双方应当坚定在任何情况下都坚持和谈的信念。我们注意到本月初四方机制会议发表的声明，希望巴以在新形势下，保持谈判和对话机制，并争取使谈判出现新的势头。我们期待巴以双方根据“土地换和平”原则及联合国有关决议的精神，排除困难和干扰，争取尽快取得实质性成果，早日建立独立的巴勒斯坦国，实现巴以两个国家和平共处的目标。中国对巴勒斯坦严峻的安全和人道局势表示严重关切。我们对近期加沙重新出现暴力冲突、人道主义形势急剧恶化表示担忧。我们敦促以色列积极回应联合国的呼吁，尽快允许人道主义物资不受阻碍地进入加沙。以色列在西岸持续修建定居点的行动，不仅违反以色列根据国际法承担的义务，也无助于保障以色列自身的安全。我们呼吁国际社会继续向巴勒斯坦积极提供各种援助。除帮助缓解人道局势外，国际社会还应大力帮助巴勒斯坦加强能力建设、加快经济发展。

叙以、黎以谈判也是中东和平进程的重要组成部分。一年来，叙利亚和以色列在土耳其的斡旋下进行了几轮间接谈判，叙以、黎以局势整体保持稳定。我们希望叙以、黎以之间也应该坚持和谈，实现中东问题的全面解决。

中国始终致力于支持中东和平进程。我们支持并积极参与国际社会为实现中东地区和平、稳定与发展做出的各种努力，支持联合国和安理会为此发挥更大作用。中国将继续同国际社会一道，为中东问题得到全面、公正和持久的解决继续发挥建设性作用。

**阿拉夫先生** (约旦) (以阿拉伯语发言)：由于在解决中东地区面临的重大问题方面缺乏进展，中东仍面

临重大挑战。中东和世界问题的核心即巴勒斯坦问题的公正解决，将有助于解决本地区的各种问题和冲突。

令人遗憾的是，今年即将过去，但巴勒斯坦人民和中东其他人民在其国土上建立巴勒斯坦人民独立国家的正当愿望却没有实现。由于出现了若干涉及和平进程当事方的政治事态发展，政治进程可能会丧失安纳波利斯会议所形成的势头。失去这种势头将使该进程丧失可信性，使实现持久、公正和全面和平的努力遭受挫折。

我们必须使和平进程维持在正轨上。我们必须使各方进行积极而有效的接触。以色列方面应当采取能够改善实地人道局势的建立信任措施，如开放过境点、释放囚犯、停止修建定居点和定居者的暴力，以及减少对人员、货物和进出加沙的人道援助的限制，以使巴勒斯坦经济有机会增长。

人们渴望的和平将给本地区带来进步和发展，增强温和力量在极端主义面前的地位。它还将恢复各方合作的基础。

几十年来，约旦一直按照这样一种信念处理本地区问题，即，只有以实现所有人的权利的方法，以和平手段才能实现公正解决；而军事实力和单方面解决办法只会加剧人民的苦难，威胁区域和国际和平与稳定。

约旦在阿卜杜拉二世国王陛下的领导下，正继续在各级开展努力，调动各方的支持，以推进以色列人与巴勒斯坦人的谈判，并达成和平协议。该协议将意味着，在自 1967 年以来被占领的巴勒斯坦土地上，建立一个以东耶路撒冷为其首都的领土毗连、独立和可生存的巴勒斯坦国。因此，和平将建立在巴勒斯坦人民正当权利的基础上——特别是根据《路线图》提到的两国解决办法，在其国土上建立巴勒斯坦国。

今天，我们重申，约旦呼吁国际社会抓住《阿拉伯和平倡议》提供的历史性机遇，结束斗争，代之以

持久、公正和全面和平，从而给整个地区带来安全。该倡议是处理阿以冲突各方面问题的基础。

以无辜平民为目标和杀害他们的做法遭到彻底拒绝。这种行为只会破坏和平进程的努力，因为它们增加了暴力的可能性，导致更多的仇恨、谋杀、毁灭和极端主义。停止暴力和实现和平并非只是一方而不是另一方的责任。国际社会应当平衡地对待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双方，以便达到本阶段的先决条件。

就在有关各方谋求停止冲突之时，以色列继续其非法做法，没收土地和借由定居点改变实际状况，建造隔离墙并改变耶路撒冷的状况。所有这些行动都粗暴违反了国际法、国际法各项原则以及《日内瓦第四公约》的条款。约旦拒绝以色列这种旨在制造新的实际情况的新措施，特别是在耶路撒冷。

世界正默默地目睹由于对包括妇女、儿童和老人在内的巴勒斯坦人实行的集体惩罚而在加沙造成的痛苦和局势的恶化。加沙基本货物和药品的供应水平急剧下降，失业人数猛增。人道主义局势是不可接受的。我们的兄弟面临基本医疗用品的短缺，保健服务恶化。

巴勒斯坦人民正生活在有悖于正义价值和人类良知的悲惨的经济和社会条件下。我们呼吁负有法律和道义义务的国际社会支持我们的巴勒斯坦兄弟，向他们提供亟需的人道主义援助，结束他们的痛苦。以色列应当开放进入加沙的过境点，立即允许向加沙提供人道主义援助，不然，这种情况继续下去将导致一场人道主义灾难。

约旦在其国王陛下的领导下，正在尽一切可能的努力并同国际社会接触，以便结束巴勒斯坦人民的痛苦和提供援助，改善他们的生活条件并避免这些条件进一步恶化。约旦哈希姆援助救济署根据国王陛下的指示，为减轻西岸和加沙地带巴勒斯坦人民的痛苦，提供了 242 车队的人道主义和医疗援助。

约旦还强调，在这关键和困难的时刻，巴勒斯坦人民必须团结起来，以便实现建立其独立国家的愿

望。在这方面，约旦完全支持以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及其主席马哈茂德·阿巴斯先生为代表的巴勒斯坦合法当局。因此，促请国际社会支持阿巴斯先生和巴勒斯坦领导层的努力，以便建立一个民主的政治制度、加强巴勒斯坦民族机构，以及建立透明和负责任的机构，包括安全机构。

国际社会应当支持该权力机构拟定的改革与发展计划，并提供必要的资金，以便整合和发展巴勒斯坦的经济和重建其机构。巴勒斯坦的经济状况是和平的一个非常重要的条件。为了重建经济，巴勒斯坦人民需要获得援助。主要的挑战是建立一个将提供新的就业机会和吸引新投资的经济。如果不放松封锁和对巴勒斯坦人的通行限制，以便振兴经济和更有效地提供援助，人道主义和发展援助就无法产生具体的成果。

约旦支持根据历次阿拉伯首脑会议的决定、马德里原则和有关国际决议实现公正、持久和全面和平，并结束所有轨道上的阿以冲突的一切努力。

最后，约旦重申，我国支持黎巴嫩并尊重它的主权与稳定。我们将继续支持该姐妹国家和米歇尔·苏莱曼总统，以便维护该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

**希尔先生** (澳大利亚) (以英语发言)：今天，我很高兴就这项重要议题发言并表明澳大利亚对中东局势的看法。

我国外长斯蒂芬·史密斯先生最近会见了以色列和巴勒斯坦领导人，以重申澳大利亚政府对中东和平进程的坚定承诺。他在以色列和巴勒斯坦领土上听到，双方坚定致力于和平和继续进行去年在安纳波利斯开始的谈判。

如同澳大利亚在 1947 年支持关于建立单独的犹太国和巴勒斯坦国的建议一样，澳大利亚今天致力于以巴冲突的两国解决办法。澳大利亚希望以色列人民能够在一个承认其在安全和国际公认边界内和平生活权利的中东享受正常、和平生存的果实。我们还希

望巴勒斯坦人实现其建立一个独立、民主和可生存的巴勒斯坦国的权利，并且也和平、安全地生活。

在去年的安纳波利斯会议上，以色列和巴勒斯坦领导人开始走上有希望实现公正和持久解决的谈判道路。澳大利亚赞赏并赞扬双方决心作出合作努力，在去年进行有意义和实质性的对话。我们特别欢迎双方在 11 月 9 日向四方作出进行积极、持续和不间断的谈判的承诺，以便缔结一项解决所有悬而未决问题的和平条约。

澳大利亚坚决支持联合国促进中东和平的努力。我们赞扬四方协助双方进行双边谈判。但是，正如 11 月 9 日四方在沙姆沙伊赫所重申的那样，我们大家有义务帮助争端双方抓住现有的机会。

澳大利亚想要发挥应有的作用。去年 12 月，澳大利亚宣布，我们将把我们的 2008 年援助巴勒斯坦领土方案增加一倍。这项捐助的一个重要和长期的部分，就是对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援助。澳大利亚自豪地成为近东救济工程处咨询委员会成员。我们赞扬工程处每天为支助巴勒斯坦人民所做的宝贵的人道主义工作。

我们也认识到，一个可生存的巴勒斯坦国将需要强有力和有效的机构。我们赞扬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为加强其政治和安全机构所作的努力，并保证支持它们。澳大利亚外交部长在访问期间宣布，向《巴勒斯坦改革与发展计划》进一步捐助 750 万美元。

澳大利亚还将继续向和平进程提供实际支助，包括向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和该地区其他维和行动提供长期捐助。

澳大利亚欣见，双方在沙姆沙伊赫表明重新致力于执行和平路线图为其规定的各自的义务。双方通过履行这些义务，能够为取得实际进展创造必要的条件。

巴勒斯坦领导人必须打击恐怖主义并营造宽容气氛，以停止巴勒斯坦人针对以色列的暴力。同样，

以色列应当通过停止定居点活动取信于人。双方必须尊重人权和国际法，竭尽全力保护平民。

澳大利亚确认，沙特阿拉伯阿卜杜拉国王陛下首先提出的《阿拉伯和平倡议》是重要的，是讨论以色列同其邻国之间全面和平的基础。我们欣见该倡议重新受到关注。我们赞扬埃及发挥了积极作用，包括为加沙停火进行的斡旋。我们也欢迎土耳其作出努力，为以色列同叙利亚之间的间接对话——更广泛和平的一个重要因素——提供了便利。

这些努力同那些继续通过恐怖主义、极端主义和不容忍行为来破坏和平进程的人的所作所为形成鲜明对照。哈马斯以暴力夺取加沙，拒绝四方的原则，拒不承认以色列，对巴勒斯坦人民毫无助益。我们呼吁哈马斯毫不拖延地无条件释放吉拉德·沙利特。

关于黎巴嫩，澳大利亚欢迎 5 月的《多哈协定》，黎巴嫩领导人在协定中保证通过对话而不是暴力来解决政治分歧。苏莱曼总统的当选，以及一项为 2009 年选举铺路的法律的通过，是一个重要和积极的步骤。澳大利亚将坚定支持黎巴嫩国家的主权、政治独立和统一。我们再次呼吁真主党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559(2004) 号决议，摒弃恐怖主义和解除武装。

澳大利亚也欢迎叙利亚决定同黎巴嫩建立外交关系，并同以色列进行间接和谈。但是，澳大利亚仍然对表明叙利亚进行未宣布的核活动的信息感到关切并促请叙利亚向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提供最大限度的合作和透明度，使该机构能够完成评估。

不幸的是，我们没有看到伊朗发出任何积极的信号。这对实现中东稳定与和平也是重要的。但是，所有证据表明，伊朗根本无助于实现这一目标，其表现就是该国总统一再发表的骇人听闻的反犹太主义言论，包括 9 月 23 日在大会的发言；向直接针对以色列的恐怖组织提供援助；以及伊朗没有完全履行原子能机构规定的义务和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我们敦促

伊朗改变方向，停止对寻求中东和平的努力不予帮助的做法。

以色列人和巴勒斯坦人都要求国际社会支持他们的努力，创造有利于和平、非暴力以及两国解决办法的环境。四方要求我们大家提供外交和政治支持，协助建立未来的巴勒斯坦国所需的机构。澳大利亚将响应这些呼吁。

**奥田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日本欢迎有机会在大会就中东局势发言。

尽管我们充分意识到中东和平进程面临的各项挑战，但是认为双方最近向四方进行通报时所表示的承诺，是一个令人鼓舞的迹象。我们赞扬阿巴斯主席和奥尔莫特总理为实现该地区和平所作的不懈努力。日本认为，以色列人同巴勒斯坦人之间继续进行直接谈判，对于为持久和平铺路是很重要的。我们随时准备同国际社会一道支持这一进程。

然而，我们不应当地严峻的状况熟视无睹。我们对严重的人道主义局势，特别是加沙局势深感关切。西岸的定居点活动没有像我们所希望的那样冻结。限制通行对普通百姓的生计造成负面影响，而这反过来使许多巴勒斯坦人深感沮丧，甚至对和平进程表示愤慨。暴力行动不是解决办法。最重要的是为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人民确保一个安全的环境，让他们能够过上无忧无虑的生活。

我们需要保持充满希望和相互尊重的精神。在这方面，今年 11 月我们在大会中目睹了一个历史性时刻。几位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出席了沙特阿拉伯阿卜杜拉国王发起的和平文化高级别会议。我们在会上多次听到关于通过对话和相互了解来促进和平的呼吁。我们真诚希望，正如以色列佩雷斯总统所说，这些呼吁将成为整个地区和所有人民的压倒一切的呼声。

解决永久边界、耶路撒冷、安全安排、难民和水资源等所有核心问题的全面协定，不仅本身就是目的，而且也是中东稳定与繁荣的开端。但是，我们非

常了解，这将需要坚强的政治意愿、更大的互信，以及国际社会在这一进程中的持续支持。

在这方面，我们赞扬双方承诺继续努力，以便通过实现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两个国家和平安全地毗邻共存的目标来结束这场冲突。与此同时，我们确认各项阿拉伯和平倡议的重要性，它们应当有助于在该地区建立信任。我们也支持埃及努力促进的巴勒斯坦民族对话。

我们坚信，巴勒斯坦人民要过上他们应有的像样的生活，就必须团结一致。与此同时，我们赞赏以色列同叙利亚之间在土耳其主持下进行间接和谈的努力，并赞赏叙利亚同黎巴嫩之间建立了外交关系。我们认为，所有这些方面的积极进展将最终导致该地区的全面和平。

巴勒斯坦人民必须建立一个自立的、可持续的经济，正如对任何其他人民来说是必要的。为了帮助实现这个目标，日本一直促进《和平与繁荣走廊》倡议，就是在约旦河谷建立一个农工业园区，从而提供就业机会，并便利向周围地区的出口。这个项目有赖于以色列、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约旦、日本和其他感兴趣的方面的公共和私人部门之间的伙伴关系。

我们继续履行去年 12 月我们在巴黎会议上作出的 1.5 亿美元的承诺。正如在 9 月特设联络委员会中宣布的那样，为了减轻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预算负担，日本以非项目赠款援助的形式额外提供了 1 000

万美元。自从 1993 年缔结《奥斯陆协定》以来，迄今为止日本的捐款已达到约 10 亿美元。

此外，日本在 10 月担任了以色列人同巴勒斯坦人之间第四次建立信任会议的东道国，以色列内政部长梅厄·谢特里特先生率领的以色列代表团和巴勒斯坦解放组织谈判事务部部长萨埃卜·艾拉卡特先生率领的巴勒斯坦代表团参加了会议。会议的目的是加深双方对实现两国解决办法的了解并建立互信，该解决办法的基础是以色列同独立的巴勒斯坦国之间的和平共处。我们希望，我们的努力将会加强该地区盼望已久的和平的势头。

最后，我要强调维持和平进程的重要性。日本完全期望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双方领导人将矢志不移，继续谈判。我们国际社会将显示我们的声援，帮助在该区域播下希望与和平的种子。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议程项目 15 的审议。

## 工作方案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应提案国请求，我们将于明天 11 月 26 日星期三上午 10 时就议程项目 15 下的决议草案 A/63/L. 36 和 A/63/L. 37 以及议程项目 16 下的决议草案 A/63/L. 32 至 A/63/L. 35 采取行动。

下午 5 时 20 分散会。